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曾于庭
電 話：04-3706-1852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27920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福部函、杏陵基金會函、研習簡章 (0027920AA0C_ATTCH4. pdf、
0027920AA0C_ATTCH5. pdf、0027920AA0C_ATTCH6. 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
辦理2場次「112年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增能及教材應用研習
課程」，請貴府(局)轉知所轄學校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2月24日國健婦字第
1120001323A號函暨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112年2月21日
杏陵醫字第0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青少年性健康促進第一線實務工作者之專業知能，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辦理
旨揭研習課程，採實體方式辦理2場次(另以視訊方式提供
離島或偏鄉地區之學員參與)，課程時間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(中區)：112年4月14日(星期五)於臺中市維他
露基金會館。

(二)第二場次(南區)：112年5月11日(星期五)於高雄市蓮潭
會館。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12/03/03



1120052333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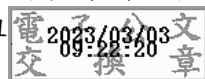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研習課程採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sXz0x>)，報名至112年3月31日(星期五)或額滿截止。

四、全程參與研習課程者，可擇一登錄公務人員終生學習時數、繼續教育護產積分或教師研習時數6學分(需具有該身分)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課程簡章1份(附件2)，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謝小姐(電話：02-29333585、電子郵件：mercymem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